

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穗中法函（2021）13号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市十五届人大六次会议第 20212371 号代表建议会办意见的函

市公安局：

在市十五届人大六次会议期间，陈茵明代表提出了《关于进一步推进我市律师直接查询全国人口信息服务，保障律师执业权益的建议》（第 20212371 号）。根据市人大常委会选举联络人事任免工作委员会的安排，贵局为该建议的主办单位，我院、市司法局为协办单位。收到该建议后，我院及时指定有关部门进行了深入研究，现提出以下会办意见供参考：

我认为，陈茵明代表提出“进一步推行律师查询全国人口信息服务”的建议针对性强，意义重大。自 2020 年 4 月 23

自广州市两级法院诉讼服务中心正式开通广州市人口信息查询功能以来，截至今年2月28日，已为88543人次提供查询广州人口信息服务，由此可见，当事人和律师在我市法院查询人口信息需求量大。陈茵明代表提出的律师直接查询全国人口信息服务将更加便利律师参加诉讼，进而提高诉讼效率。同时，为了有效保护当事人隐私，我院严格将查询权限设定在必要范围内，查询全程留痕，可追溯，不可篡改。在进一步推进律师查询全国人口信息的工作中，建议兼顾公民个人隐私的保护，不断健全人口信息查询机制，确保律师妥善使用人口信息查询数据。

此外，为解决陈茵明代表提出的“各窗口可查询的范围不一”等问题，建议贵局将向我市法院推送查询的内容与贵局供律师查询的内容一致。为了进一步便利立案和诉讼，建议尽快将法院的人口信息查询范围从本市扩展至全省、全国，既可有效避免当事人和律师在全国不同省市的法院、行政服务中心或公安部门往返奔波，减轻诉累和维权成本，还可减少公安部门人工查询的业务量，大大节约政务资源、司法资源，降低疫情传播风险等多赢局面。

特此函达。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年3月25日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柯元平 83210093；朱瑞丹
83210298)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选联委。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办公室

2021年3月29日印发
